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5-050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持有的天原集团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持有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集团”）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5,000,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天原集团总股本的1.04%，成交金额为75,850,000.00元（含交易税费）。减持后，公司持有天原集团共计13,915,571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2.9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经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并授权。

1、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为75,850,000.00元（含交易税费），占公司（德美化工）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78%；经测算，本次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约为33,153,337.09元（已预扣所得税额），占公司（德美化工）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4.62%。

2、本次减持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43）刊登于2015年5月2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4日